

瑪波羅教會家訊——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，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」(弗四 16)

【本週家訊】2016年 10/23~ 10/29

十月二十三日	
讀經	耶一~二；耶利米的蒙召及委任
鑰節	【耶一 4~6】「耶利米說，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：『我未將你造在腹中，我已曉得你；你未出母胎，我已分別你為聖；我已派你作列國的先知耶利米。』我就說：『主耶和華啊，我不知怎樣說，因為我是年幼的。』」
十月二十四日	
讀經	耶三~五；醫治信息
鑰節	【耶三 22】「你們這背道的兒女啊，回來吧！我要醫治你們背道的病。看哪，我們來到你這裡，因你是耶和華我們的神。」
十月二十五日	
讀經	耶六~八；宣佈耶路撒冷滅亡的信息
鑰節	【耶六 30】「人必稱他們為被棄的銀渣，因為耶和華已經棄掉他們。」
十月二十六日	
讀經	耶九~十一；預見被擄的苦況
鑰節	【耶十10上】「惟耶和華是真神，是活神，是永遠的王。」
十月二十七日	
讀經	耶十二~十四；耶利米第二次與神的對話
鑰節	【耶十二 1】「耶和華啊，我與你爭辯的時候，你顯為義。但有一件，我還要與你理論：惡人的道路為何亨通呢？大行詭詐的為何得安逸呢？」
十月二十八日	
讀經	耶十五~十七；避難所信息
鑰節	【耶十六 19 上】「耶和華啊，你是我的力量，是我的保障，在苦難之日是我的避難所。」
十月二十九日	
讀經	耶十八~十九；器皿信息
鑰節	【耶十八 3~4】「我就下到窯匠的家裡去，正遇他轉輪作器皿。匠用泥做的器皿，在他手中做壞了，他又用這泥另做別的器皿；匠看怎樣好，就怎樣做。」

「你們這背道的兒女啊，回來吧！」【耶三 22】——在本書中「背道」和「背道的」共用過十四次；「回來」(三 22)，共有四十七次。猶大國日趨衰落。國外的情形，強鄰像亞述、埃及、巴比倫等國，虎視眈眈，隨時尋找機會進行侵略。國內的情形，上至君王、首領，下至百姓，都離棄神拜偶像，道德墮落；約西亞年間雖有一次的復興，只是曇花一現，到了約哈斯、約雅敬、約雅斤、西底家四王的年間，又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。」這就是先知當時所處的背景。耶利米在這樣的情形下述說神的話語，就是為要警戒「背道的」的百姓，盼望他們能夠「回來」歸向神。

【《耶利米》默想】本書的主要內容——耶利米宣告耶和華神對罪的審判是肯定的；而祂的慈愛和守約的信實也是肯定的，並且

是永遠的。所以，盼望背道者停止他們的背道，而回到祂的懷抱中！本書的主要事實——耶利米話語的職事，包括被擄前的 20 篇信息(一~三十八章)，被擄中的 3 篇信息(三十九~四十二章)和在埃及的 10 篇信息(四十三~五十二章)；以及神賜給他的十二個異象。本書的主要作者——耶利米。

(一) 本書我們看見「愛的先知」耶利米的職事，乃是強調神兩方面的工作(一 10)——(1)「審判」包括「拔出」、「拆毀」、「毀壞」、「傾覆」；(2)「恢復」包括「建立」、「栽植」。就是到了今天，這信息仍與我們息息相關，因神在教會中還是不停止祂「審判」和「恢復」的工作。

(二) 本書在聖經中對神的啟示是非常寶貴的一卷書，幫助我們認識——(1)神是獨一的真神(二 8, 11~13, 19, 十 3~16)；(2)祂是造物者(十 11~13, 二十三 24, 五 20~24)，也是萬國的主(五 15, 十八 7~10, 四六~五一章)；(3)祂是愛的神(二 2, 三十一 3~20)；(4)祂是無所不在的神(二十三 23~24, 二十五 8~31)；(5)祂是按祂定旨計劃和執行的神(二十五 8~12, 二十七 21, 22, 二十九 10)；(6)祂是審判的神(二 14~19, 五 1~3, 7~9, 三十一 11, 四 23~26)；(7)祂是立新約的神(三十一 31~34)。

(三) 本書幫助我們明白耶利米有價值的人生。本書有不少篇幅直接或間接交代了先知本身的生平事蹟，是一卷最有自傳色彩的先知書，多方寫出作者的心聲(如：十 23~24, 十一 18~十二 6, 十五 10~18, 十七 9~18, 十八 18~23, 二十 7~18)。耶利米認識神的心意而向神的百姓發出呼喊，懇求他們回轉歸向神。縱然他過著貧困的生活，甚至受盡欺凌，而仍敢於傳講人們不愛聽的信息。聖靈這樣記載他的忠心、順服、勇敢、忍耐、誠實...等，是為了提供一個作主僕人的榜樣，讓我們學習和追隨的。

【本書的重要性】

(一) 本書耶利米以審判猶大國的預言作開始，而以審判列國的應驗作結束。神的審判是根據祂的性情和對世界的計劃。神在愛中管教祂的百姓，乃是為了要使他們得拯救和復興；掌管歷史的神對列國的審判不是基於偏見和報復的原則，否則是為了要在地上建立公義、和平、和平等的國度。因此，任何人若想要明白神怎樣以永遠的愛來管教那些自甘喪亡的百姓和，神如何藉著異邦的手審判猶大國，以及對於列國之審判，就必須讀本書。

(二) 本書包含了耶利米的傳記和信息。耶利米是「哀哭的先知」，其實更確切的稱呼應該是「愛的先知」。因為在耶利米每一個哭泣的背後，看到一再對神悖逆的百姓將要受刑罰，但這一切的管教是因為神對他們的愛。其中包括有愛的憂傷、愛的忌邪、愛的忿怒、愛的領悟，還有愛的憎恨等。此外，耶利米在內憂外患之中還能站住，因他緊緊地抓住神，苦難、逼迫更將他推到神的身邊。他所受壓迫越大，就與神的關係越親密。他從神那裡獲得力量，他的生命就更有深度和豐富。耶利米服事神四十年，期間人們漠視他、拒絕他、迫害，他的生命也經常受到威脅。國。雖然他的工作在人面前似乎是無效的；但是在神面前，他卻沒有停止工作，始終忠於神。因此，在這末世，任何人若想要像耶利米一樣傳遞神的信息，而成為忠心的見證人。就必須讀本書。

【《啟示錄第二章》】——主給教會的信

【讀經】啟二 1~29。

【宗旨】這一課幫助我們明白行走在燈台中間的基督向以弗所，士每拿，別迦摩，和推雅推喇教會所發最後的信息——論到教會的見證和道路，因此其中主對他們的稱讚、責備勸勉、警告、呼召與應許的意義極其重大。

【主題】《啟示錄》第二章主題強調：(1)在以弗所的教會(1~7節)；(2)在士每拿的教會(8~11節)；(3)在別迦摩的教會(12~17節)；和(4)在推雅推喇的教會(18~29節)。

【鑰點】我們特別看見，這七封教會的書信都有一樣的格式：主的介紹——審斷(稱讚與責備)——勸勉——警告——呼召與應許。其中包含許多極重要的屬靈原則，包括以下幾點：

(一)主對於祂教會的情形是有反應的。祂對各處教會的光景和需要都瞭如指掌，因為祂是在燈台中間行走的(一 13，二 1)；祂一直在察看、糾正和供應祂的教會，如同舊約的祭司晝夜在聖所中照顧、經理燈台，免得它的光熄滅一樣(出二十七 20~21)。當教會的光景有所偏差，祂就出來反應，雖會帶出嚴厲的審判，其目的卻為挽回。

(二)七封書信都是以主為起頭：主在論及每處教會的情形之前，乃是先啟示祂自己，這說出主是根據祂的所是和所作，作為審量教會的原則。教會作為耶穌基督的見證，不能單有外面的勞碌、活動或教訓，卻應擁有並顯出祂的特徵；教會在這事上失職，就成為她受審判和糾正的原因。

(三)在七封書信中，總共七次題到「要悔改」(二 5[兩次]、16、21~22，三 3、19)。除了士每拿和非拉鐵非教會外，其餘五處教會都需悔改。這說出教會(當然包括個人)在末了的時候，在主面前最需要的態度，就是悔改，因為這是蒙拯救、得恢復的路。

(四)七封書信最後都帶出得勝者的呼召(二 7、11、17、26，三 5、12、21)。所謂得勝者，就是不落在上述那些反常光景裡的人；因此，他們不是一些超水準的特殊人物，乃是照著神所定正常的標準而行的人。當教會偏離了原初的標準，落到不正常的情形裡時，若有人願意仍遵著那標準而行，他就是得勝的。得勝者的呼召是個別的(「得勝的」原文是單數)，但卻是為著整體，代表他所屬的教會來回應主的要求。最終神要藉著得勝者的產生來完成祂的旨意(十二 1~11)。

【簡要】《啟示錄》第二和第三章記載主給亞西亞省七個教會的信。第二章記載致以弗所，士每拿，別迦摩，推雅推喇教會；第三章記載致撒狄，非拉鐵非，老底嘉教會。每一封對教會的書信，都有個別的特徵內涵。概括地說，每一封書信在結構上有相似之處：

(1)寫給各教會的使者；(2)揭示主的所是與該教會獨特的光景相稱；(3)主知道每個教會的長處和缺點，而指出各教會在不同遭遇、困境、衰落、敗壞中；(4)各教會既各有特別情形，主就按各等的情形，讚許、責備、警告他們；(5)凡有耳的都當，聽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；(6)呼召得勝者，並賜給他們特別的應許。

【鑰字】「**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**」(啟二 7，11，17，29；三 6，13，22)——每封致教會的信都有這句話。主所說的，乃是「聖靈」所說的，並且是對眾教會說的。因主的眼睛不只看這裏的七個教會，也是看全世界古今中外的教會。這裏每個教會的光景，都可能同時發生在任何時代的教會身上，所以主在呼籲屬祂的人，就是有能聽的耳朵，應當聽進「聖靈」的話。此外，這七封信也與預言有關。注意，前面三個教會的書信，都是先提到這一句勸勉的話，然後才呼召得勝者；但是從推雅推喇起，則一反順序，主先呼召得勝者，然後才提到勸勉的話。我們看見主對

頭三個教會乃是呼召他們全體來聽；但因為境況改變的緣故，在末了的四個教會裏，表明只有那些得勝者才願意聽「聖靈」向眾教會所說的話。親愛的，今天我們是否聽到了主對我們有何稱讚，責備，和呼召呢？

有兩個人走在馬路上，有一個說：「等一等，我聽見蟋蟀的聲音。」那個朋友說：「你瘋了，馬路上車馬的聲音這麼多，講話的聲音都聽不見，那裏還能聽見蟋蟀的聲音？」但是他跑到馬路的一處牆邊，叫他的朋友在那裏聽，果真有蟋蟀在叫。他朋友問他，怎麼會聽見？他說：「在銀行裏的人，他們只聽見銀錢的聲音；許多音樂家，他們只聽見音樂的聲音；我是昆蟲學者，我的耳朵就能聽見蟲叫的聲音。」主告訴你說，凡有耳會聽主話的，就應當聽。有許多人是沒有耳不會聽主話的人。如果你有耳朵，就應當聽。求神給我們走一條正直的路。

【綱要】本章可分為四段：

(一)在以弗所的教會(1~7節)——失去起初愛的教會，預表「後使徒時期」的教會；

(二)在士每拿的教會(8~11節)——苦難的教會，預表遭羅馬帝國逼迫時期的教會；

(三)在別迦摩的教會(12~17節)——世俗化的教會，預表政教合一時期的教會；

(四)在推雅推喇的教會(18~29節)——淫亂的教會，預表背道的教會。

【論義】《啟示錄》第二和第三章在所記載的，我們可從按屬靈寓意解釋釋(Spiritual Interpretation)來詮釋這七封書信：歷世歷代每一個時期的教會都有的七種情形，可作為每一個讀此書之人的警戒和勸勉。《啟示錄》第二和第三章是作元首的基督向祂教會所發最後的信息，論到教會的見證和道路，因此祂的意義極其重大。在新約聖經裡，有兩組七封寫給教會的書信，保羅寫了第一組的七封書信，由羅馬書至帖撒羅尼迦；約翰寫了第二組的書信，給在亞西亞的七個教會。保羅寫的前七封是說到教會在正常的時候是如何；約翰寫的後七封是關乎教會在非常時刻該如何。前者是教會應知的道理；後者是教會應走的道路。所以，《啟示錄》裡七的個教會，不獨代表當時之眾教會；就教會的屬靈光景和地位而論，亦可代表每一時代眾教會之七種靈性光景，而是常重複出現的狀況。本書第一章我們看見基督復活了、升天了，仍然在金燈檯中間行走，因祂沒有離開過教會。教會雖然面對逼迫、迷惑、異端、分門結黨，第二和第三章我們看見祂在愛裏以神聖的能力看顧眾教會，並以公義和信實審判祂的教會。這些教會所受的稱讚，責備，勸告及應許，也是對普世及歷代眾教會說的，並鼓勵我們作得勝者，使教會的見證更剛強、更明亮。

【默想】

(一) 1~7節指出以弗所的教會，要保守愛心，而恢復起初的愛！面對工作，我們如何從忙碌中，重新愛主呢？

(二) 8~11節指出士每拿的教會，要保守忠心，而恢復屬靈富足！面對患難，我們如何忠心前行，而經歷主已得勝呢？

(三) 12~17節指出別迦摩的教會，要保守清心，而恢復分別為聖！面對世俗，我們如何維持與主親密，而與世俗分別呢？

(四) 18~29節指出推雅推喇的教會，要保守良心，而恢復純一的貞潔！面對罪惡，我們如何持守正道，而順服元首基督呢？